

宁政办发〔2021〕76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自治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方案》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0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力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强化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条件相协调，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有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自治区水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要求，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把水资源作为最大刚性约束，严格用水总量控制，不断优化用水结构，切实加强用途管制，合理规划人口、城市和产业发展，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以有限水资源支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二、配置原则

(一) 严守水资源总量控制红线。全面落实黄河和重要支流水量分配方案，确保全区耗水红线不超过宁夏黄河水可耗水量，到 2025 年全区耗水总量控制在 41.5 亿立方米以内，取水总量控制在 72.84 亿立方米以内。自治区统筹 2% 水量，保障重大产业需水，各市、县（区）分配耗水量 40.65 亿立方米，分配取水量 71.34 亿立方米。依据当年黄河来水和国家分配水量，实行年度丰增枯减调度。强化多水源联合调控，用好用足黄河水，优化利用支流水，充分利用当地水，统筹利用非常规水，形成相对完善的水资源统一配置体系。

(二) 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充分挖掘农业节水潜力，优化调整三大领域用水结构，从紧核算各业用水，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农业方面，同一作物、同一灌溉条件、同一类型区域采用相同灌溉定额和高效节灌率测算用水；工业方面，采用国

内或黄河流域先进用水定额测算用水；生活方面，用水量按定额标准足额配置。

（三）保障水资源刚性增长需求。坚持以人为本、产业为要、生态为重，处理好开源和节流、存量和增量、时间和空间的关系，优先满足城乡居民生活用水，保障重点特色产业发展用水，补充增加生态用水，持续提升供水服务保障能力，优化水量配置，满足人民生活更高水平用水需求。

（四）促进水生态环境持续向好。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北部地区要保障生态用水，持续发挥冬灌生态效应，维系适宜地下水位，维持现有湖泊面积，推进水质持续改善，维护生态林规模不减。中南部地区要保障主要河道生态基流稳定达标，推动河谷平原区地下水位逐步回升，促进水生态加快恢复。

三、坚持刚性约束，建立水资源优化配置体系

（一）优化配置不同水源。严控用水总量，建立总量控制、指标到县、空间均衡的配水体系，合理配置水资源。用足用好黄河水。北部地区以保障灌区生态健康为底线，适度压减黄河用水量，倒逼用水效率提升；中部地区最大限度发挥扬黄工程供水能

力，用足黄河水；南部地区有条件的县（区）要用好黄河水。全区黄河水取水总量控制在 62.96 亿立方米以内。优化利用地表水。加强南部地区水库联调联用，在保证生态基流的基础上，适度开发利用清水河、葫芦河、泾河流域水资源，全区当地地表水取水总量控制在 1.61 亿立方米以内。严格管控地下水。北部地区适度开采浅层地下水，合理控制地下水位；中部地区在有条件的区域合理开采利用地下水；南部地区严控地下水位显著下降区域地下水开采利用，全区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在 6.27 亿立方米（不包括微咸水）以内。综合利用非常规水。全面实行再生水、矿井疏干水、雨洪水等非常规水资源配额制，确保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50%，矿井疏干水综合利用率达到 90%，全区非常规水利用量达到 2 亿立方米。

（二）优化配置各业用水。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用水，实行定额管理、用途管制，优化用水结构。保障生活用水，积极助推乡村振兴，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向往，生活耗水总量达到 3.91 亿立方米，取水总量由现状的 5.32 亿立方米提高到 6.61 亿立方米。满足生态用水，保障河湖基本生态需水、满足生态林蒸腾消耗、维持适宜冬灌生态效应，维护灌区生态健康，生态耗水量达到 4.47 亿立方米，取水

量达到 9.5 亿立方米。节约生产用水，以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倒逼产业集约高效发展，推动产业内部水资源使用权流转，生产耗水总量控制在 32.27 亿立方米以内，取水总量控制在 55.23 亿立方米以内。其中重点提升农业生产水效，耗水量控制在 27.76 亿立方米以内，取水量控制在 49.47 亿立方米以内；保障工业高质量发展，耗水量达到 4.51 亿立方米，取水量达到 5.76 亿立方米。保障项目用水，统筹耗水量 0.85 亿立方米，对应取水量 1.5 亿立方米，主要用于跨省域交易补充耕地项目灌溉用水、重点产业项目用水等重大项目新增用水。若重大项目尚未落地或指标配置后仍有余量，可用于饲草种植和中北部地区农业用水，支持自治区特色种养业发展。

(三) 留足生态用水。建立主要河湖生态水量保障体系，加强生态水量调度，留足重点天然湖泊合理生态补水和主要支流生态流量，确保湖泊不萎缩、重要河道不断流，清水河泉眼山断面、苦水河郎家桥断面生态流量保证程度达到 100%。维持北部引蓄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244

